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与专业机构合作进行新兴产业投资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5-00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与专业机构合作进行新兴产业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1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新兴产业投资的期限即将届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与专业机构合作进行新兴产业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在充分保障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7,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新兴产业投资。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1. 新兴产业投资目的:优化中长期战略资源配置,长期滚动培育企业的新兴业务增长点,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2. 新兴产业投资金额: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7,000万元进行新兴产业投资。该审批额度不含有已在年度披露过的投资项目。

3. 新兴产业投资范围:在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政策背景下,根据公司“双轮驱动”发展战略规划的新兴产业发展方向,结合水泥行业实现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目标,主要以向新能源、科技创新驱动、绿色高质量发展为主导的,包括但不限于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信息技术、半导体行业优质成长性项目。

4. 新兴产业投资方式:由于公司广东塔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按照《投资管理制度》规定根据项目情况选择与专业机构合作进行,具体确定投资项目时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中“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及合作”的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5. 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6. 投资期限:自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二、履行的审批程序

1. 2025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十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与专业机构合作进行新兴产业投资的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新兴产业投资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新兴产业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 投资风险

(1)股权投资,属长期投资,无确定回报。投资运作可能受宏观调控政策、财政税收政策、产业政策、法律法规、经济周期的变化、投资标的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进而导致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2)新兴产业投资需遵守相应协议约定,存在投资资金无法及时退出,有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2.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订了《风险投资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对投资的审批权限、办理部门、操作流程、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并且公司有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

(2)公司设有较丰富经验的投资管理团队,未来将进一步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行业研究、风险评估等,认真评估合作机构和交易对手,切实执行内部相关制度,严控投资风险。

(3)公司将严格按照程序进行项目论证和审慎决策,必要时可以聘请外部具有丰富投资实战管理经验的人员为公司新兴产业投资提供咨询服务,保证公司在投资前进行严格、科学的论证,为正确决策提供合理建议。

(4)采取适当的分散投资,控制投资规模等手段来控制投资风险。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公司在充分保障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结合资本市场情况适度参与证券投资,有利于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股东回报,不会对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3. 公司董事会制订了切实有效的《风险投资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及其他风险控制措施,资金安全能够得到有效保障,投资风险可以得到有效控制。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与专业机构合作进行新兴产业投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公司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4日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5-00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公司分支机构、下属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4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2024年12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4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公司分支机构、下属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增加5亿,由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40亿元调整为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45亿元;前述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投资期限已届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公司分支机构、下属全资子公司)在充分保障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46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1. 委托理财目的: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2. 委托理财金额: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46亿元进行委托理财,包括保本型理财。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委托理财总额度。

3. 委托理财方式: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将选择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授权管理层负责实施和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和子公司广东塔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根据《投资管理制度》规定进行具体操作。

4.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5. 委托理财投资期限:自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二、履行的审批程序

1. 2025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十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 投资风险

(1)收益不确定性风险:委托理财受市场波动、宏观经济政策、经济走势、利率走势、汇率走势、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导致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2)资金流动性风险:投资产品的赎回、出售及投资收益的实现受到相应产品价格因素影响,需遵守相应交易结算规则及协议约定,相比于货币资金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2.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订了《风险投资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对委托理财的决策程序、办理部门和流程、内部控制等作了相关详细规定,并且公司有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

(2)公司有较丰富经验的投资管理团队,未来将进一步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行业研究、风险评估等,认真评估合作机构和交易对手,切实执行内部相关制度,严控投资风险。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按照程序做好委托理财产品的前期调研,选择稳健的投资品种,并根据金融市场变化适时适量介入,采取适当的分散投资,控制投资规模等手段来控制投资风险,保证投资资金的安全性,争取资金的有效增值。

五、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审核意见

1. 通过对资金来源情况进行核实,确定公司拟与专业机构合作进行新兴产业投资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2. 鉴于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1亿元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且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和现金流较好,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股东回报,不会对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3. 公司董事会制订了切实有效的《风险投资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及其他风险控制措施,资金安全能够得到有效保障,投资风险可以得到有效控制。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公司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4日

五、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审核意见

1. 通过对资金来源情况进行核实,确定公司拟与专业机构合作进行新兴产业投资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2. 鉴于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12亿元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且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和现金流较好,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股东回报,不会对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3. 公司董事会制订了切实有效的《风险投资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及其他风险控制措施,资金安全能够得到有效保障,投资风险可以得到有效控制。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公司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4日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5-00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1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期限已届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为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在充分保障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1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1. 证券投资目的: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2. 证券投资金额: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13亿元进行证券投资。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证券投资总额度。

3. 证券投资范围:新股发行或申购、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债券(含国债)投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品种。

对于二级市场证券投资,公司将保持谨慎态度,视市场情况对投资规模进行严格控制,严控投资风险,将审慎选择投资标的,优选业绩增长潜力大、公司治理运作相对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合乎证券监管机构要求的标的。

4. 投资方式:使用公司及子公司的证券账户等方式进行投资,授权管理层负责实施和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子公司广东塔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根据《投资管理制度》规定进行具体操作。

5. 证券投资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6. 证券投资投资期限:自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二、履行的审批程序

1. 2025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 投资风险

(1)收益不确定性风险:资本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经济走势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资本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证券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2)资金流动性风险:投资产品的赎回、出售及投资收益的实现受到相应产品价格因素影响,需遵守相应交易结算规则及协议约定,相比于货币资金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五、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审核意见

1. 通过对资金来源情况进行核实,确定公司拟与专业机构合作进行新兴产业投资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2. 鉴于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12亿元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且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和现金流较好,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股东回报,不会对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3. 公司董事会制订了切实有效的《风险投资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及其他风险控制措施,资金安全能够得到有效保障,投资风险可以得到有效控制。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公司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4日

五、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审核意见

1. 通过对资金来源情况进行核实,确定公司拟与专业机构合作进行新兴产业投资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2. 鉴于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12亿元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且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和现金流较好,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股东回报,不会对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3. 公司董事会制订了切实有效的《风险投资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及其他风险控制措施,资金安全能够得到有效保障,投资风险可以得到有效控制。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公司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B
编号:临2025-003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第二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于2025年3月1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召开。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出席人员7人,实际出席7人(其中:亲自出席7人,委托他人出席0人,缺席0人)。

(三)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理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理翔”)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1.5亿元的授信。公司将作为上海理翔本次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1.95亿元,期限为自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本次担保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临2025-004)。

(二)《关于做好市值管理的工作》

为进一步做好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切实维护公司、中小股东、社会公众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B
编号:临2025-004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上海理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理翔”),为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科技”,“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上海理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95亿元。截至本次担保前,公司已为上海理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本次担保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理翔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1.5亿元的授信。

公司将作为上海理翔本次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1.95亿元,期限为自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企业名称:上海理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 注册资本:25,000万元

3.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矿产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水泥制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化肥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润滑油销售;机械销售;电子元器件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特种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金银制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农副产品销售;谷物销售;棉、麻销售;木材销售;林业产品销售;饲料原料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肥料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纸制品销售;纸浆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汽车零配件批发;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国际货物运输代理;物业管理;国内船舶管理;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供应链管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机械设备租赁;招投标代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劳务派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4. 法定代表人:杨彪

5.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申昆路2377号4幢901-3407室

6. 财务状况:

	202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63,799,984.05	78,983,549.56
负债总额	124,541,134.48	49,150,288.95
净资产	239,258,849.57	29,833,260.61
资产负债率	34%	62%
营业收入	548,390,097.53	2,381,427
净利润	-6,074,411.08	-4,666,739.39

7. 股权结构:上海羿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上海理翔90%股权,天津宜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上海理翔10%股权;上海羿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宜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孙公司。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 保证人名称: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债权人名称: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3. 债务人名称:上海理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 担保最高债权额:1.95亿元

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4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3月1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四川省什邡市宏达金矿大酒店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出席会议的股东授权人数	524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79,915,167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8.3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乔仕俊先生主持,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方式,对需审议议案进行了逐项、记名投票表决,会议的召集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非独立董事王浩先生、张建生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职工代表监事邓佳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 董事会秘书王延俊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其他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申请2025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72,176,165	98.6654	7,520,302	1,2967

证券代码:603226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5-016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3月1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光源三路158号景旺电子大厦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出席会议的股东授权人数	737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07,027,787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066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刘绍柏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现场出席,依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卓勇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投票。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召集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4人,董事长刘绍柏先生、董事黄小芬女士、董事卓军女士、董事刘列先生、董事刘列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陈亚娜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 董事会秘书黄恬先生出席本次会议;财务总监孙君磊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601,574,080	99.3174	4,948,301	0.8151

证券代码:603226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5-016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3月1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光源三路158号景旺电子大厦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出席会议的股东授权人数	737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07,027,787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066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刘绍柏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现场出席,依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卓勇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投票。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召集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4人,董事长刘绍柏先生、董事黄小芬女士、董事卓军女士、董事刘列先生、董事刘列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陈亚娜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 董事会秘书黄恬先生出席本次会议;财务总监孙君磊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601,574,080	99.3174	4,948,301	0.8151

证券代码:000089 证券简称:深圳机场 公告编号:2025-008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2月生产经营快报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告属自愿性信息披露。

项目	本月累计	同比增长	本年累计	同比增长
旅客吞吐量(万人次)	529.28	-0.47%	1,101.00	5.1%
其中:国内航线	482.96	-2.08%	1,001.83	2.84%
国际航线	3.34	31.67%	6.91	-1.50%
货邮吞吐量(万吨)	42.38	21.67%	92.26	39.66%
其中:国内航线	12.23	15.29%	28.76	12.58%
国际航线	0.81	6.97%	1.87	3.16%
地区航线	5.45	7.76%	13.02	-0.95%

重要说明:

一、上述数据为快报数据,与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

二、上述运输生产数据源自公司内部统计,仅供投资者参考。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四日

A股简称:中国中冶 A股代码:601618 公告编号:临2025-010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1-2月新签合同情况简报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2025年1-2月新签合同额人民币1,416.3亿元,较上年同期降低27.5%,其中新签海外合同额人民币56.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4%。

2月份,本公司部分新签单笔合同额在人民币10亿元以上的重大工程承包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订单主体	项目(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1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江村社区村、荔园片区旧村改造项目二期工程总承包	17.1
2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EPC)一期(二)合同	13.5
3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柳州航空工业综合实训基地中国医学科学院国际交流中心(中国)项目(总承包)EPC总承包合同	13.3

以上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仅供投资者参考,最终以定期报告披露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603226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5-016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3月1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光源三路158号景旺电子大厦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出席会议的股东授权人数	737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07,027,787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066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刘绍柏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现场出席,依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卓勇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投票。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召集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4人,董事长刘绍柏先生、董事黄小芬女士、董事卓军女士、董事刘列先生、董事刘列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陈亚娜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 董事会秘书黄恬先生出席本次会议;财务总监孙君磊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601,574,080	99.3174	4,948,301	0.8151